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公告编号：2012-015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软胶囊车间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68号）文核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4.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4,6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5,639.4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2011）中勤验字第07047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168,923.71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为46,715.69万元。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情况

2011年11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2年2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800万元合作开发一类新药。

截止本次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有21,915.69万元超募资金尚未使用。

三、新建软胶囊车间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实施本项目是公司丰富产品品种、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的重要举措。

中国保健行业是朝阳产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国民经济的蓬勃发展提供了保健行业发展的土壤和原动力，客观存在的健康需求将成就上千亿的保健食品市场。在建设“和谐社会”的大前提下，政府的宏观调控思想也开始从“限制”转向“规范”，这一指导思想的变化决定了保健食品行业健康发展的主方向。目前的保健食品行业正处于初始阶段向成长阶段过渡的关键时期，在巨大的消费需求的推动下，种种不利于产业发展的因素正在逐渐被解决，中国的保健产业即将走向快速腾飞。

以岭药业作为现代中药产业的代表，在致力于现代特色中药研发、生产和营销的同时，也积极开发含中草药成分的保健品和功能性食品。目前已成功研发出西洋参软胶囊，酸枣仁油软胶囊、山茶油软胶囊、葡萄籽油软胶囊、红花籽油软胶囊等品种正在研发，预计不久的将来，保健品将成为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本项目的建设也是公司由药品行业向功能性食品领域扩展的重要尝试。

四、新建软胶囊车间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新建软胶囊车间项目

(二) 建设地址：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岭药业厂区内

(三) 项目介绍：该项目是新建项目，总建设期为 24 个月，总投资估算为 9,36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57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85 万元。

本项目新建软胶囊剂车间，购置生产设备 141 台套，新增西洋参软胶囊、酸枣仁油软胶囊等产品，实现年产软胶囊 5 亿粒的生产规模。

结合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及市场情况，项目产品的主要剂型为软胶囊剂，代表产品如下表：

剂型	现有主要产品	本项目新增产能品种
软胶囊剂	西洋参软胶囊	西洋参软胶囊
		酸枣仁油软胶囊
		葡萄籽油软胶囊
		山茶油软胶囊
		红花籽油软胶囊

(四) 资金来源：经公司 201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

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该项目。

五、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本项目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59,500 万元，项目生产期内年平均利润总额 6,621.00 万元，年平均税后利润 4,966.00 万元。

通过对项目的综合分析，结合目前所掌握的资料以及对各种风险因素的多方面比较，市场风险、技术风险是本项目的主要潜在风险。

（1）品种审批风险

本项目产品在完成相关研究的技术工作后需要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申请，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批准后，公司才能真正拥有项目产品的生产批文。

（2）市场风险

本项目市场风险为市场需求风险及原材料市场风险。

（3）技术风险

目前国内医药及保健产品市场竞争比较激烈，产品更新较快，项目在建设和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4）资源及原辅材料风险

由于本项目生产规模较大，因此对于水、电资源及中药材等原辅材料的需求量较大。因此本项目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资源及原辅材料供应不足和涨价的风险。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公司 201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建软胶囊车间项目的议案》。该项目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361 万元投资建设年产 5 亿粒的软胶囊车间项目。

3、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的保荐意见》：中信证券对以岭药业使用超募资金新建软胶囊车间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30日